**就业援助对象管理办事流程**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申请**

点击进入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申请”

自助填写登记信息

上传所需申报材料

申请人承诺并签字

提交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申请

工作人员核对登记

上传所需申报材料

附近公共就业

创业服务窗口

微信关注“四川e就业”

登陆“四川就业创业网厅”

http://119.6.84.89/

公众部分

办理部分

基层平台入户核实

公示

多级审核

完成认定

满意度评价

**服务须知**

|  |  |
| --- | --- |
| **服务对象 ：**城镇户籍人员、城镇常住人员、土地被依法征用的农村劳动者**办理条件 ：**城镇户籍人员、在常住地居住并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1年以上的城镇常住人员、土地被依法征用剩余面积低于当地规定标准的农村劳动者中，办理了失业登记且无其他生活来源的下列人员：1. **大龄人员：**申请认定时女性年满40周岁、男性年满50周岁及以上的人员。
2. **残疾人员：**持有《残疾人证》的人员。
3. **低收入家庭人员：**家庭成员人均收入和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城乡低收入标准的城乡居民家庭人员。
4. **连续失业一年以上的人员：**申请认定时已连续失业一年以上的人员。
5. **省政府规定的其他人员。**

**申报材料 ：**1.申请本人身份证原件； 2.残疾人员，还应提供《残疾人证》；低收入家庭人员，还应提供县级民政部门出具的低收入家庭认定证明；土地被依法征用的农村劳动者，还应提供县级国土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城镇常住人员，还应提供在常住地居住并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或基本医疗保险1年以上的相关证明。**申报材料 ：**1.申报材料已有电子档案且有效的，不需提供申报材料。2.通过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可以核实的，不需要提供申报材料。 | **办理依据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就业困难人员申请认定办法》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15]184号）**办理时限 ：**13个工作日内办结；**办理地点 ：**1.线上办理，请关注“四川e就业”公众号或电脑登陆“四川就业创业网厅”；2.线下办理，各镇（街道）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人社窗口或恩阳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地址：恩阳区国资大厦三楼）  |